

白云区大朗客整所地块上盖项目地块土壤 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报送稿简本)

土地使用权人1：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建设指挥部

土地使用权人 2：广铁诺德(广州)置业有限公司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单位：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

摘要

一、基本情况

地块名称：白云区大朗客整所地块上盖项目地块

中心坐标：东经 113.223733°，北纬 23.243431°。

占地面积：调查地块包含 3 个地块，AB1905131、AB1905132 和 AB1905133，总面积为 160256.044 平方米。

地理位置：白云区石井大道以东、广佛肇高速以北。

土地使用权人 1：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建设指挥部。

土地使用权人 2：广铁诺德(广州)置业有限公司

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块现场地面已进行平整，地面水泥硬化，已完成桩基承台施工。

未来规划：调查地块包含 3 个地块，AB1905131、AB1905132 和 AB1905133。

AB1905131 地块：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铁路用地（R2/H21）；该地块 0 米地面层用地性质为铁路用地(H21)，17 米盖板层（含 11 米盖板）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R2)；

AB1905132 地块：用地性质为服务设施用地/铁路用地（R22/H21）。

AB1905132 地块：用地性质为服务设施用地/铁路用地（R22/H21）；该地块 0 米地面层用地性质为铁路用地(H21)，17 米盖板层（含 11 米盖板）用地性质为服务设施用地(R22)。

AB1905133 地块：用地性质为中小学用地/铁路用地（A33/H21）；该地块 0 米地面层用地性质为铁路用地(H21)，17 米盖板层（含 11 米盖板）用地性质为中小学用地(A33)。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单位：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调查缘由：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调查地块，开发利用前需要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利于下一步开展必要的场地风险防控、环境管理工作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工作。

二、第一阶段调查

第一阶段调查工作开展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通过对地块历史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等综合分析，调查地块历史沿革清晰，各时期均不存在工业使用情况。具体历史沿

革情况如下：

地块被石井大道旧路分为两个区域。

2008 年前整个地块一直为农田；

2008 年后，石井大道旧路东面区域变为荒地，石井大道旧路西面仍为农用地，其余地方未发生改变；

2013 年，石井大道旧路东面部分区域建设有农庄饭店和菜地；石井大道旧路西面仍为农用地，其余地方未发生改变；

2015 年，农庄扩建，石井大道旧路东面的菜地被清表处理，菜地和其相邻区域变为荒地；石井大道旧路西面仍为农用地，其余地方未发生改变；

2017 年，石井大道旧路东面部分空地被用作临时停车和堆放建筑材料；

2021 年，为方便大朗客整所项目开发，加强地基对拟建大朗客整所的承载力，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广州铁路枢纽新建广州白云站工程 BYZSC2 标项目经理部对大朗客整所及本地块农田区域 3 米深度范围内的土壤进行置换，回填土来自白云站东广场基坑开挖余土，地块变为荒地。

2024 年，地块现场地面已进行平整，地面水泥硬化，已完成桩基承台施工。

根据现场踏勘及卫星图等资料收集情况，调查地块周边现状及历史上基本不存在工业生产企业，相邻区域主要为道路、农用地和村庄，物流园入口，在建工地等，其日常活动不会对调查地块产生污染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及卫星图等资料收集情况，调查地块周边现状及历史上基本不存在工业生产企业，相邻区域主要为相邻区域主要为道路、农用地、施工营地和村庄等，其日常活动不会对调查地块产生污染影响。

根据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结果，主要得出以下结论：

（1）地块历史为农用地，后逐渐演变为荒地，曾有农庄饭店在此运营，当前和历史上仅涉及初判土壤污染风险可接受的行业；

（2）地块历史为农用地，不涉及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生产、使用、贮存、回收、处置、输送、排放等活动；

（3）环境质量证明可知当前和历史上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工业废水污染、已造成或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环境违法

事件；

(4) 地块无历史检测数据表明有污染。

(5)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地块不存在土壤、地下水、地表水在颜色、气味等方面的污染迹象，地块已被硬化。

(6) 根据大朗地块内填土、堆土情况的证明，地块目前为硬化地面；地块历史回填土来自白云站东广场基坑开挖余土为不超筛土壤。

(7) 相邻区域主要为相邻区域主要为道路、农用地和村庄，在建工地等，其日常活动不会对调查地块产生污染影响，当前和历史上不存在来自周围区域污染源的污染风险

(8) 地块历史为农用地，后逐渐演变为荒地，2024 年地块地面被水泥硬化，历史和当前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地块土壤污染的情形。

综上，调查地块及周边区域在历史使用各阶段均无明显或潜在污染源和污染途径，也没有堆放、填埋固体废物和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物料堆放使用等情况。因此，调查地块的土壤环境质量可以接受，不属于污染地块，地块作为消防设施用地兼容行政办公用地进行开发利用的人体健康风险可接受，本地块土壤污染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三、初步调查信息公开属性

本报告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五、十六条规定的不予公开的情形。公开方式采取依申请公开的方式。